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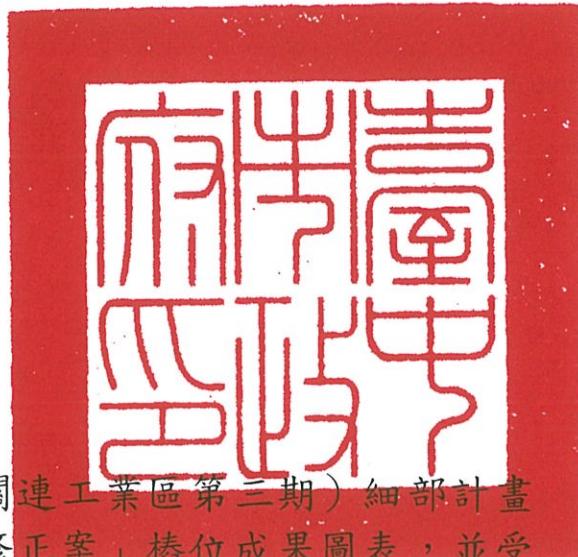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測字第1060293664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臺中港特定區（關連工業區第三期）細部計畫（第一次通盤檢討）案樁位修正案」樁位成果圖表，並受理申請複測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市龍井區公所（公告欄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（都計測量工程科公告欄）。
- 二、公告期限：自民國107年1月17日起至民國107年2月21日止，計滿30日。
- 三、公告書件：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圖、樁位圖、樁位坐標表、導線點坐標成果。
- 四、本區原本府95年12月15日至96年1月15日公告樁位資料併同廢止。
- 五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如認為樁位測定錯誤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都市發展局（都計測量工程科）繳納複測費用，申請複測。
- 六、複測費用每1樁點新臺幣1,200元整，至少需檢測3個樁點。
- 七、申請書格式請向臺中市龍井區公所及本府都市發展局（都計測量工程科）洽取。

市長 林佳龍